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转债代码：113034

转债简称：滨化转债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滨化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2021年8月11日至2021年8月31日期间已触发“滨化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滨化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滨化转债”，且未来三个月内（即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11月30日），若“滨化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 以2021年12月1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滨化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滨化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 **一、“滨化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0号）核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公开发行2,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滨化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240,00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10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240,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4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滨化转债”，债券代码“113034”。

“滨化转债”自2020年10月1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4.78元/股。2020年6月3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4.68元/股。2021年5月27日，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4.58元/股。

## 二、“滨化转债”触发提前赎回条件依据

根据《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4.58 元/股的 130%，即 5.95 元/股，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滨化转债”的议案》，鉴于“滨化转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市，存续时间较短，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拟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滨化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若“滨化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 四、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滨化转债”的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未交易“滨化转债”。

## 五、风险提示

以 2021 年 12 月 1 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滨化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滨化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